附件 6

中医药专业技术人员免进修学习登记表

<table>
<tr><td>姓　　名</td><td></td><td>性　　别</td><td></td><td>出生年月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最高学历</td><td></td><td>毕业院校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>从事专业</td><td></td><td>专业技术职务</td><td></td><td>聘任时间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免进修学习
原因</td><td colspan="5">任现职以来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，可免进修学习：
☐海外引进高层次人才
☐取得本专业高一级学历或学位的
☐博士后期满出站人员
☐在省、市（州）三级医疗卫生机构工作的药、护、技类人员
☐在省、市（州）三级医疗卫生机构工作 2 年及以上后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工作的。
☐取得省外或国外医疗机构同等时间进修合格证的医师
☐取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或全科医师转岗培训合格证的
☐参加省级及以上中医药行政部门举办的人才培养项目，且项目周期不少于 3 个月的
☐援外、援藏、援彝 1 年及以上的
☐参加脱贫地区城乡医疗卫生对口支援“传帮带”工程、综合帮扶凉山州脱贫攻坚工作队、脱贫村驻村工作队等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工作服务期满，且考核结果为合格及以上的。
☐参加“组团式”帮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任务，按规定完成 1 年及以上帮扶任务，且年度考核结果为合格及以上的。
☐疫情防控一线中医药专业技术人员。</td></tr>
<tr><td>所　在
单　位
审　核
意　见</td><td colspan="5">单位：（公章）
负责人（签字）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</td></tr>
<tr><td>主　管
部　门
意　见</td><td colspan="5">单位：（公章）
负责人（签字）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</td></tr>
</table>

注：1.个人基本信息、学历信息、从事专业及专业技术职务情况须与申报信息一致；

2.所在单位须勾选免进修学习原因并附相关证明材料。弄虚作假者，三年内不得申报中医药高级职称。

四川省中医药管理局制